

吴川大山江吴川市新宇航五金加工厂“3·19” 一般淹溺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 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3月19日，位于我市大山江街道的吴川市新宇航五金加工厂发生一起一般淹溺事故，致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98万元。事故发生后，吴川市人民政府成立事故调查组展开全面调查。2023年10月25日，吴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批复同意《吴川大山江吴川市新宇航五金加工厂“3·19”一般淹溺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安委办《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安委办〔2021〕4号）和《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粤安办〔2023〕122号）等有关规定，2024年9月10日，吴川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组织成立了吴川大山江吴川市新宇航五金加工厂“3·19”一般淹溺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对相关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评估，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概况

2024年9月10日，吴川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牵头成立由市应急管理局等事故调查组成员单位组成的评估组并召开工

作会议，依据《事故调查报告》制定评估方案，就责任追究落实情况、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等内容进行梳理并评估。

评估组听取了吴川市新宇航五金加工厂、大山江街道办事处等事故相关单位整改落实情况的汇报，查阅各单位的整改档案资料；实地查看了事故发生现场并检查事发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资料。通过上述工作，了解各单位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进行评估。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2024 年 1 月 8 日，吴川市应急管理局就吴川大山江吴川市新宇航五金加工厂“3·19”一般淹溺事故进行立案，对吴川市新宇航五金加工厂作出 31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2024 年 4 月 12 日，该公司将罚款全额缴至吴川市财政预算外资金收费中心。立案查处的资料均已立卷归档。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依据《事故调查报告》，评估组对各单位的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评估。

（一）吴川市新宇航五金加工厂

一是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聘请专家就企业的安全风险进行识别，细化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并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共排查整治问题 81 项。**二是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根据《安全生产法》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要求，重新梳理各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明确每个岗位的工作内容及相应的安全生产责任。**三是**

强化安全教育培训。2023年3月28日，组织全体员工参加安全警示教育会，并停工整顿。4月22日，围绕安全制度、操作规范等内容对全体员工开展安全培训。5月1日，组织开展复工复产安全操作培训教育。

（二）大山江街道办

一是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分析和研判辖区安全生产形势。**二是开展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日常在辖区内开展安全隐患排查，重点节假日联合派出所、市场监督所、供电所等部门到企业现场督促做好节假日安全生产工作，2023年共检查企业561家次，出动检查人员2259人次，督促整改完成隐患75项。**三是召开警示教育会议。**2023年3月21日，组织辖区内全体企业召开事故警示会，要求自查自纠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增强企业安全意识。

事故相关单位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对照《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整改防范措施进行整改，取得一定成效，但通过查看资料台账和现场检查发现，事故单位部分员工对本企业安全生产问题认识不够，事故单位的安全意识有待加强，评估组立即要求企业完善安全教育培训内容，全面强化安全生产意识。经复查，问题已按要求整改到位。

五、工作建议

从总体情况来看，评估组认为：各相关单位按照要求采取有力措施进行整改，《事故调查报告》中提出的防范整改措施已落

实到位。在往后的工作中，建议事故相关单位围绕此次事故的直接原因所暴露的问题，在排摸、汇总、归类的基础上，逐一开展深入的安全管理工作；各同类企业举一反三，结合生产过程和作业场所的具体情况，开展具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工作；有关单位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执法力度，加强事故防范措施，切实提高现场监管的安全生产水平，守牢安全发展底线。

吴川大山江吴川市新宇航五金加工厂“3·19”一般
淹溺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评估组

2024年10月22日